



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会议材料

二零二六年五月

河南·驻马店

目 录

目 录	1
2025 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2
2025 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4
议案一：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5
议案二：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0
议案三：关于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3
议案四：关于公司 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14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15
议案六：关于制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16
议案七：关于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7
议案八：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8
议案九：关于公司 2026 年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	19
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王征	20
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赵健	25
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王颖颖	30

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5 月 13 日（周三） 下午 14 点 30 分

会议地点：河南省驻马店市驿城大道 1516 号蓝天世贸中心 A 座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李新华先生

会议安排：

- 一、 参会人员签到，股东或股东代表登记
- 二、 宣读会议须知
- 三、 介绍本次股东会的见证律师及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及列席人员，宣布现场到会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及代表股数
- 四、 审议如下议案
 - 1、 审议《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审议《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3、 审议《关于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4、 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 5、 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6、 审议《关于制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7、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8、 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9、 审议《关于公司 2026 年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
- 五、 独立董事向股东会述职
- 六、 现场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及解答问题（每位股东发言不超过 3 分钟）
- 七、 现场股东或股东代表投票表决
- 八、 统计并宣布现场表决结果
- 九、 会议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
- 十、 签署本次股东会的会议决议及会议纪要，会议闭幕。

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充分尊重广大投资者，保障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公司本次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会议的顺利进行，特制定此会议须知，望出席股东会的全体人员遵守：

一、股东参加股东会，应当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权益；

二、股东会期间，全体出席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会议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职责；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但需由公司统一安排发言和解答；

四、任何人不得扰乱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会议程序，会议期间请关闭手机或将手机调整成震动状态；

五、本次股东会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逐项进行表决，特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或委托代理人准确填写表决票。

议案一：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结合本届董事会 2025 年度的运行情况，起草了《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报告内容详见附件。

该报告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3 日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成员认真履行《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积极行使董事的各项权力，严格执行股东会决议，推动了公司治理水平的提高和公司各项业务的发展，有效地发挥了董事会的作用。

现将董事会 2025 年度主要工作及公司主要经营管理情况报告如下：

一、公司整体经营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全年实现销售收入 40.56 亿元，同比下降 14.71%；实现营业利润 3.81 亿元，同比下降 42.1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2 亿元，同比下降 43.98%。

二、董事会工作情况

按照公司经营需要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在本年度按照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召开。参会董事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认真审议会议议题，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了职责。

一年来，董事会会议和股东会的各项决议得以有效执行，主要有：

1、顺利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会议研究讨论并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2、顺利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会议研究讨论并通过了《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等议案；

3、顺利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会议研究讨论并通过了《关于购买办公楼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顺利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会议研究讨论并通过了《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5、顺利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会议研究讨论并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半年度报告与摘要的议案》等议案；

6、顺利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会议研究讨论并通过了《关于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等议案；

7、顺利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会议研究讨论并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等议案；

8、顺利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会议研究讨论并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等议案；

9、顺利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会议研究讨论并通过了《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三、公司主要运营管理情况

1、2025 年度，公司坚持安全是企业的生命线，狠抓企业运营本质安全。在责任落实上，全员层层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责任网络横到边、纵到底，着力稳固安全底线红线。科技强安上，加装传感设备和智能井盖，完成城市生命线系统数据互联互通，智能感知网络广泛

覆盖。隐患治理上，落实阴保系统检修和整改，完成长输管道定检与评价，本质安全建设再上新台阶。教育培训上，全年开展应急演练、安全培训、技能比武等活动 136 场，实现安全生产管理、特种作业等人员 100% 持证上岗。安全工作受到市政府高度评价，获得“优秀安全生产奖”。

2、2025 年度，公司坚定不移保持“市场为王、终端为王”战略定力，以非常之举应非常之势。一是统筹做好气源采购与管理，提高利润空间，动态做好合同量管理，最大程度避免偏差结算；二是开发平顶山昆仑，增加新代输用户温县中裕、安彩能源；三是创新指导开展增值业务，燃气具等保持稳定增长，开拓美装业务，打造新的利润增长点；四是注册成立蓝天智家公司，成功上线“蓝天新生活”网上商城；五是建成高标准技能培训基地，落实员工技能标签化认证体系；六是取得确山新安店特许经营权证，确保了公司气源采购合规性；七是完成五个城燃公司全部特许经营评估，稳妥推进“一城一企”整合，确保了市场不丢失；八是公司治理、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信息披露规范，通过了现场检查，荣获 2025 年度上证鹰“金质量”公司治理奖。

3、2025 年，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年修订）》《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 年修订）》《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相关内控治理制度进行了系统性的梳理与修订。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要求，充分发挥董事会和股东会的职能作用，形成了权责分明、运作规范、科学高效的现代公司治理体系。同时，公司始终将投资者利益放在首位，通过多渠道、多形式与投资者保持密切沟

通，及时传递公司价值，切实维护广大股东合法权益。

以上报告，提请审议。

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3 日

议案二：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 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现将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反映如下，请予审议：

一、主要经营指标情况

关键财务指标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增减比例%	备注
营业收入	40.56	47.55	-14.71	单位：亿元
营业成本	33.99	38.32	-11.31	单位：亿元
管理费用	1.95	1.90	2.91	单位：亿元
财务费用	0.30	0.37	-18.15	金额单位：亿元
净利润	2.86	5.10	-43.99	金额单位：亿元
每股收益	0.39	0.72	-45.83	金额单位：元
每股净资产	4.69	5.15	-8.96	金额单位：元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13	13.61	减少 5.48 个百分点	单位：%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86	13.40	减少 5.54 个百分点	单位：%

说明：

1、各项利润指标同比下滑主要原因是：一是由于房地产市场的低迷，安装业务同比下降；二是居民气价格未能及时顺价，居民气成

本未能及时疏导;三是受制于整体经济形势,为稳定市场,保持市场占有率,公司采取了“一厂一策”的价格机制,降低了销售毛利;四是下游天然气需求疲软,天然气销量同比下降。

2、增减比例不一致系四舍五入计算所致。

二、主要财务状况介绍

1、主要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145,848.01	24.63	186,639.00	30.03
非流动资产	446,213.83	75.37	434,957.05	69.97
资产总计	592,061.83	100.00	621,596.05	100.00

2、主要负债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	151,799.27	59.07	149,081.47	58.80
非流动负债	105,196.84	40.93	104,476.13	41.20
负债合计	256,996.11	100.00	253,557.60	100.00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3 日

议案三：关于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 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根据当前的宏观经济形势，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编制了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具体为：

单位	预算数
营业收入（亿元）	42.39
利润总额（亿元）	4.00
净利润（亿元）	3.00

此预算仅为公司 2026 年经营计划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也不代表公司对 2026 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等多种因素，存在较大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3 日

议案四：关于公司 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鉴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已分配现金红利 285,854,366 元，占本年度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282,016,257.57 元的 101.36%。公司 2025 年半年度现金分红已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分红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股利分配政策、股利长期回报规划及做出的相关承诺。

综合考虑公司的实际情况及未来发展，2025 年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蓝天燃气关于 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3 日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章程》及《蓝天燃气薪酬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税前）情况如下：

- 1、黄涛、李保华、岳鹏涛、樊晓华、职工董事邱巍以及离任董事王波不以其在公司的董事身份领取薪酬；
- 2、董事长李新华：2025 年度共计在公司领取薪酬 98.14 万元；
- 3、独立董事王征：2025 年度共计在公司领取津贴 8.00 万元；
- 4、独立董事赵健：2025 年度共计在公司领取津贴 8.00 万元；
- 5、独立董事王颖颖：2025 年度共计在公司领取津贴 8.00 万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3 日

议案六：关于制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完善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创造性，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蓝天燃气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3 日

议案七：关于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章程》及《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并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蓝天燃气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蓝天燃气关于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3 日

议案八：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公司已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披露了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
《蓝天燃气 2025 年年度报告》《蓝天燃气 2025 年年度报告_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
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3 日

议案九：关于公司 2026 年对外担保预计的 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为满足公司发展需要，实现高效筹措资金，公司 2026 年度预计发生不超过 45,000 万元的担保，全部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有效期限为自本议案通过股东会之日起至 2026 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蓝天燃气关于 2026 年对外担保预计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3 日

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王征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2025 年度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等的规定和要求，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维护公司的利益，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现将本人 2025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述职如下：

一、独立董事情况

1、本人基本情况

出生于 1968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院教师，副教授，硕士生导师，中国会计学会会员，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兼任森霸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2、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情况的说明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外的其他职务，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没有为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本人具有《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所要

求的独立性和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能够确保客观、独立的专业判断，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本人年度履职情况

1、会议出席情况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本人 2025 年度出席会议的情况如下：

应出席董事会 9 次，实际出席 9 次；应出席股东会 4 次，实际出席股东会 4 次；出席战略委员会 2 次，出席审计委员会 6 次，出席提名委员会 2 次。现场工作天数累计 16 天。

2025 年度，本人在履职期间，未对公司的任何事项提出异议。

2、与内审部门及外审机构的沟通情况

2025 年度，本人在履职期间，通过到现场参加会议、电话及其他网络工具等方式，跟公司的内审部门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深入的沟通，通过查询资料、听取汇报及对相关人员问询的方式，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会议决议的执行情况、财务运行情况等，就公司面临的市场形势、行业发展趋势进行了探讨、分析，充分了解了公司的财务及内部控制等情况。

3、现场考察、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2025 年，本人时刻关注公司相关动态，通过现场交流、电话及其他网络工具等多种沟通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及时掌握公司生产经营及规范运作情况、财务情况和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并提出规范性的意见和建议。此外，本人还在 2025 年 11 月份对公司可转债募投项目的建设现场及公司下属子公司

进行了现场实地考察。同时，公司对本人的工作积极配合，为本人履职提供了必要的条件。

4、其他工作情况

2025 年度，本人没有提议召开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会、提议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情况。

三、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2025 年度，本人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与《公司章程》关于独立董事的职权要求对公司以下事项予以重点审核。

1、2025 年 3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5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本人对《关于公司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进行了审核，本人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2025 年 3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本人对《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进行了审核，本人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2025 年 3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本人对《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蓝天燃气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进行了审核，本人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4、2025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5 年第二次专门会议，本人对《关于购买办公楼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核，本人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5、2025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本人对《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进行了审核，本人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6、2025 年 8 月 29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本人对《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取消监事会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进行了审核，本人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7、2025 年 8 月 29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本人对《关于 2025 年半年度报告与摘要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进行了审核，本人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8、2025 年 8 月 29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本人对《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进行了审核，本人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9、2025 年 10 月 30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本人对《关于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增加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使用额度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进行了审核，本人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10、2025 年 11 月 21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五次会议，本人对《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进行了审核，本人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11、2025 年 12 月 8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六次会议，本人对《关于聘请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进行了审核，本人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12、2025 年 12 月 12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本人对《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进行了审核，本人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经过审核，本人对上述重点事项无异议。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5 年度，本人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积极参加上交所组织的培训，完善强化自身履职能力；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经营、管理、风控、财务等方面的经验和专长，切实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诚信忠实、勤勉尽责。

2026 年度，本人将继续按照独立董事新规的要求，重点对公司与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潜在重大利益冲突事项进行监督，促使董事会决策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保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关注公司内部治理结构的变化、内控流程的梳理、信息披露的质量及公司的财务状况等重大事项，不断加强学习，提升自身履职能力，勤勉尽责履行工作，在维护公司全体投资者利益的同时，为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建言献策。

特此报告。

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 征

2026 年 5 月 13 日

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赵健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2025 年度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等的规定和要求，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维护公司的利益，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现将本人 2025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述职如下：

一、独立董事情况

1、本人基本情况

出生于 1976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河南工程学院教师，教授，博士研究生，硕士生导师。1999 年 7 月至 2022 年 4 月在黄淮学院任教师，期间分别在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攻读硕士和博士学位；2022 年 5 月至今在河南工程学院任教师；2020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2、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情况的说明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外的其他职务，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没有为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本人具有《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所要求的独立性和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能够确保客观、独立的专业判断，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本人年度履职情况

1、会议出席情况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本人 2025 年度出席会议的情况如下：

应出席董事会 9 次，实际出席 9 次；应出席股东会 4 次，实际出席股东会 4 次；出席审计委员会 6 次，出席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3 次。现场工作天数累计 16 天。

2025 年度，本人在履职期间，未对公司的任何事项提出异议。

2、与内审部门及外审机构的沟通情况

2025 年度，本人在履职期间，通过到现场参加会议、电话及其他网络工具等方式，跟公司的内审部门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深入的沟通，通过查询资料、听取汇报及对相关人员问询的方式，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会议决议的执行情况、财务运行情况等，就公司面临的市场形势、行业发展趋势进行了探讨、分析，充分了解了公司的财务及内部控制等情况。

3、现场考察、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2025 年，本人时刻关注公司相关动态，通过现场交流、电话及其他网络工具等多种沟通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及时掌握公司生产经营及规范运作情况、财务情况和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并提出规范性的独立意见和建议。此外，本人还在 2025 年 11 月份对公司可转债募投项目的建设现场及公司下属子公司进行了现场实地考察。同时，公司对本人的工作积极配合，为本人履职提供了必要的条件。

4、其他工作情况

2025 年度，本人没有提议召开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会、提议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情况。

三、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2025 年度，本人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与《公司章程》关于独立董事的职权要求对公司以下事项予以重点审核。

1、2025 年 1 月 24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本人对《蓝天燃气 2024 年度考核报告》进行了审核，认为：2024 年度绩效考核结果符合《蓝天燃气年度绩效考核管理办法（试行）》等有关规定，本人同意该报告。

2、2025 年 3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5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本人对《关于公司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以及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进行了审核，本人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2025 年 3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本人对《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以及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蓝天燃气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进行了审核，本人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4、2025 年 3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本人对《关于公司 2024 年高级管理人员薪

酬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进行了审核，本人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5、2025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5 年第二次专门会议，本人对《关于购买办公楼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核，本人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6、2025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本人对《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进行了审核，本人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7、2025 年 8 月 29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本人对《关于 2025 年半年度报告与摘要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进行了审核，本人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8、2025 年 8 月 29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本人对《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进行了审核，本人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9、2025 年 10 月 30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本人对《关于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增加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使用额度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进行了审核，本人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10、2025 年 11 月 21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五次会议，本人对《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进行了审核，本人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11、2025 年 12 月 8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六次会议，本人对《关于聘请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进行了审核，本人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经过审核，本人对上述重点事项无异议。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5 年度，本人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积极参加上交所组织的培训，完善强化自身履职能力；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经营、管理、风控、财务等方面的经验和专长，切实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诚信忠实、勤勉尽责。

2026 年度，本人将继续按照独立董事新规的要求，重点对公司与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潜在重大利益冲突事项进行监督，促使董事会决策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保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关注公司内部治理结构的变化、内控流程的梳理、信息披露的质量及公司的财务状况等重大事项，不断加强学习，提升自身履职能力，勤勉尽责履行工作，在维护公司全体投资者利益的同时，为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建言献策。

特此报告。

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赵 健

2026 年 5 月 13 日

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王颖颖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2025 年度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等的规定和要求，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维护公司的利益，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现将本人 2025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述职如下：

一、独立董事情况

1、本人基本情况

出生于 1987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7 年至 2022 年任河南荟智源策律师事务所律师；2022 年至今任北京金诚同达（郑州）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2023 年 11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2、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情况的说明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外的其他职务，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没有为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本人具有《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所要求的独立性和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能够确保客观、独立的专业判断，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本人年度履职情况

1、会议出席情况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本人 2025 年度出席会议的情况如下：

应出席董事会 9 次，实际出席 9 次；应出席股东会 4 次，实际出席股东会 4 次；出席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3 次，出席提名委员会 2 次。现场工作天数累计 16 天。

2025 年度，本人在履职期间，未对公司的任何事项提出异议。

2、与内审部门及外审机构的沟通情况

2025 年度，本人在履职期间，通过到现场参加会议、电话及其他网络工具等方式，听取汇报及对相关人员问询的方式，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会议决议的执行情况、财务运行情况等，就公司面临的市场形势、行业发展趋势进行了探讨、分析，充分了解了公司的财务及内部控制等情况。

3、现场考察、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2025 年，本人时刻关注公司相关动态，通过现场交流、电话及其他网络工具等多种沟通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及时掌握公司生产经营及规范运作情况、财务情况和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并提出规范性的独立意见和建议。此外，本人还在 2025 年 11 月份对公司可转债募投项目的建设现场及下属子公司进行了现场实地考察。同时，公司对本人的工作积极配合，为本人履职提供了必要的条件。

4、其他工作情况

2025 年度，本人没有提议召开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会、提议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情况。

三、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2025 年度，本人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与《公司章程》关于独立董事的职权要求对公司以下事项予以重点审核。

1、2025 年 1 月 24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本人对《蓝天燃气 2024 年度考核报告》进行了审核，认为：2024 年度绩效考核结果符合《蓝天燃气年度绩效考核管理办法（试行）》等有关规定，本人同意该报告。

2、2025 年 3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5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本人对《关于公司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进行了审核，本人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2025 年 3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本人对《关于公司 2024 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进行了审核，本人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4、2025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5 年第二次专门会议，本人对《关于购买办公楼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核，本人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5、2025 年 8 月 29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本人对《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

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进行了审核，本人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6、2025 年 8 月 29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本人对《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进行了审核，本人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7、2025 年 12 月 12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本人对《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进行了审核，本人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经过审议，本人对上述重点事项无异议。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5 年度，本人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积极参加上交所组织的培训，完善强化自身履职能力；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经营、管理、风控、财务等方面的经验和专长，切实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诚信忠实、勤勉尽责。

2026 年度，本人将继续按照独立董事新规的要求，重点对公司与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潜在重大利益冲突事项进行监督，促使董事会决策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保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关注公司内部治理结构的变化、内控流程的梳理、信息披露的质量及公司的财务状况等重大事项，不断加强学习，提升自身履职能力，勤勉尽责履行工作，在维护公司全体投资者利益的同时，为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建言献策。

特此报告。

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颖颖

2026 年 5 月 13 日